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承辦人：沈紓亞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630

電子郵件：syshen@dragon.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土木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興總字第11204009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薪資帳戶變更請於期限內申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目前薪資帳戶為郵局及永豐商業銀行，若欲變更薪資帳戶請於112年5月2日至112年5月26日填妥申請單(附件1)送至出納組，逾期不受理。
- 二、郵局及永豐商業銀行給予薪資帳戶之相關優惠，請至總務處出納組網頁/薪資帳戶優惠專區查詢(<http://140.120.49.166/download2class/mid/139>)。計畫人員統一造冊者，比照適用。
- 三、選定帳戶後一年內不得變更；每人僅能留1個帳號，變更帳戶後，所有的款項皆會匯入選定帳號，包含薪資、主持費、旅費、代墊款等。
- 四、薪資帳戶調查後，將進行校務行政系統及相關支付系統之帳戶資料變更作業，並於112年6月12日變更上線。
- 五、另依「鼓勵公教人員儲蓄要點」規定，本校公務員、專任教師、助教、教官、研究人員、稀少性科技人員、駐衛警察隊、專任臨床醫學教師及技工友等，可依個人意願辦理公教優惠儲蓄存款，但欲申辦永豐銀行興大分行公

教優惠儲蓄存款帳戶，須有永豐銀行薪資帳戶才可申辦，公教優惠儲蓄存款申請流程及表單請參考附件(附件2)，可於開戶時一併辦理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校長 薛富盛

裝

訂

線